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1-172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超过 1%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珠海恒捷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恒捷”）的通知，珠海恒捷对《珠海恒捷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关于执行事务合伙人等条款进行了变更。李晓华不再担任珠海恒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权益变动超过 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成员为 Paul Xiaoming Lee, Sherry Lee, Yan Ma, 李晓华, Yanyang Hui, Jerry Yang Li。李晓明家族成员之一李晓华持有公司股东珠海恒捷的 39.11% 股权，根据《珠海恒捷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关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约定，李晓华对珠海恒捷构成控制。珠海恒捷于近日对《珠海恒捷企业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关于执行事务合伙人等条款进行了变更，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完成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备案手续。李晓华仍持有珠海恒捷 39.11% 股权，但不再对珠海恒捷构成控制，因此，除李晓华通过珠海恒捷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600 20 万股外，李晓明家族对珠海恒捷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 945.48 万股不再构成控制。上述变动事项导致李晓明家族控制的公司股份减少 945.48 万股。

鉴于上述李晓华对珠海恒捷控制权变更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合计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47.54% 减少至 46.48%，变动比例为 1.06%，具体请见下表：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家族成员为：Paul Xiaoming Lee, Sherry Lee, Yan Ma, 李晓华, Yanyang Hui, Jerry Yang Li）	
住所		Carnoustie Ct. Sugar Land, TX 77479 Turning Lane Sugar Land, TX 77479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0 月 29 日
股票简称	恩捷股份	股票代码	002812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口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口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口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0.0000	因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成员之一李晓华对珠海恒捷控制权变更导致控制的股份比例减少 1.06%
合 计		0.0000	1.0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成员之一李晓华对珠海恒捷控制权变更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不适用			
3. 本次变动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晓华	9,339.88	10.47%	8,394.40	9.41%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5,237.84	5.87%	5,237.84	5.87%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02.04	4.60%	3,156.56	3.54%
Paul Xiaoming Lee	12,619.23	14.14%	12,619.23	14.1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9,584.45	10.74%	9,584.45	10.74%
无限售条件股份	3,034.78	3.40%	3,034.78	3.40%
Sherry Lee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48.45	12.27%	10,948.45	12.27%
Jerry Yang Li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8,919.78	10.00%	8,919.78	10.00%
Yanyang Hui (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597.25	0.67%	597.25	0.67%
Yan Ma	0.00	0.00%	0.00	0.00%
合计持有股份	42,424.58	47.54%	41,479.10	46.48%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22.29	16.61%	14,822.29	16.61%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602.29	30.93%	26,656.81	29.87%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3

#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与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北城”)、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丰四面体”)签署了《增资协议》,协议约定一方将在安徽合肥市市长丰县投资建设“第三代功率半导体(碳化硅)产业园项目”(下称“项目”),并共同出资设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项目的项目公司。合资公司名称为“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露笑半导体”),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该部分资金将主要用于碳化硅厂房的初步建设,公司占 47.5%,合肥北城占 47.5%,长丰四面体占 5%,合资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详见 2020 年 10 月 19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与合肥北城、长丰四面体、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投促基金”),合肥露笑半导体签署了《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对合肥露笑半导体增加 1.16 亿元注册资本,投促基金认缴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9,500 万元,露笑科技认缴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详见 2021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与长丰四面体、合肥露笑半导体签署了《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对合肥露笑半导体增加 2 亿元注册资本,公司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长丰四面体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合肥露笑半导体其他 2 名股东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合肥露笑半导体 50.98% 股权,合肥露笑半导体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一、合作方基本情况

1.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MA2WA3F249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安徽长丰经济开发区双凤路 58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文红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10 日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产品推广服务;电子科技大学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周文红	99%
陈之战	1%

长丰四面体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长丰四面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MA2WC5QP9F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市长丰县双凤工业区双凤路 598 号

法定代表人:蒋凯

注册资本:3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27 日

经营范围: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材料生产设备制造;半导体级硅单晶生长、晶片切割、磨抛、清洗设备制造;半导体分离器件制造;电子半导体材料制造;从事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与电子科技、信息科技相关的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半导体新材料研发;半导体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48%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65%
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5%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22%

合肥露笑半导体为公司参股公司。

合肥露笑半导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增资情况概述

1. 企业名称: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 增资前各投资方出资及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35.48
2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500	30.65
3	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	30.65
4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	3.22
合计		31,000	100

3. 增资后各投资方出资及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50.98
2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500	18.63
3	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	18.63
4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6,000	11.76
合计		51,000	100.00

本公司上述增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4. 合资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丙: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 甲:本公司本次拟增加注册资本 2 亿元,具体为甲方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乙方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目标公司及其他 2 名股东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2. 丙:增资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35.48
2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500	30.65
3	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	30.65
4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	3.22
合计		31,000	100

3. 本次增资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股东出资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50.98
2	合肥北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9,500	18.63
3	合肥长丰产业投促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00	18.63
4	长丰四面体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6,000	11.76
合计		51,000	100.00

4. 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本次增资的目的,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发展规划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继续追加投资,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及持续稳定发展。

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3015 证券简称：日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1-039

#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 减持预披露的公告

6、减持期间：  
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个交易日之后 6个月内进行（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个交易日之后 6个月内进行（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7、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截至本告知函发出之日，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市前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所作的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作出的承诺：

“1、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注资金额:3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1月27日  
经营范围: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材料生产设备制造;半导体级硅单晶生长、晶片切割、磨抛、清洗设备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半导体材料制造;从事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与电子科技、信息科技相关的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半导体新材料研发;半导体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形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合肥露笑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相关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内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贵公司股份不超过16,863,99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特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山东未来基金持有日久光电股份数量为12,500,000股，占日久光电总股本的4.45%，中泰齐东世华持有日久光电股份数量为6,700,000股，占日久光电总股本的2.38%。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系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日久光电股份数量为19,200,000股，占日久光电总股本的6.83%，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山东未来基金、中泰齐东世华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减持原因：经营发展需要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

5、拟减持股份数量、比例：

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预计合计减持股份数量将不超过16,863,99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其中：(1)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621,333股，即不超过总股本2%，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数量不得超出公司股本总数的1%即不超过2,810,666股。(2)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1,242,66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4%，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数量不得超出公司股本总数的2%(即不超过5,621,333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前15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书面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企业在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准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在任意连续九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其他有关说明

1、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2、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不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日久光电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4、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五、备查文件

1、山东未来基金和中泰齐东世华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10月27日、10月28日、10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1、公司股价在短期内涨幅较大，夏牌后累计涨幅已高达 68.03%，且最近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换手率较高，其中 2021 年 10 月 28 日换手率达到 65.71%，但公司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也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提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2、当前股价 30.75 元 / 股明显高于拟购买资产发行价 16.45 元 / 股，未来可能存在股价回落的风险。
- 3、公司现有业务不涉及储能相关概念

公司目前主要从电梯部件及电梯金属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扶梯部件、直梯部件和电梯金属材料等三大类，不涉及任何储能相关业务。

- 4、重组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预案，公司拟购买北京天启鸿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启鸿源”或“标的公司”)51% 的股权。相关事项存在以下不确定性风险：

- 标的公司的业务处于初期发展阶段，2020 年净利润为 -964.01 万元(未经审计)，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存续较大不确定性；交易标的资产有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核心交易条款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存在双方无法就核心条款达成一致而终止的风险；标的公司合并范围存在变化的可能，存在构成重大调整的可能性，本次交易可能面临重新定价的风险；交易双方目前暂无法对交易标的估值区间进行有效预估，但预计本次交易作价存在较净资产增值率较高的风险；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程序予以执行，能否通过相关核准存在不确定性；目前交易尚处于预案阶段，后续能否正常推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规定的情况，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重组事项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天启鸿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启鸿源”或“标的公司”)51% 的股权。相关事项存在以下不确定性风险：

- 1、标的公司的经营风险  
标的公司成立于 2019 年，经营期限较短，2020 年净利润为 -964.01 万元(未经审计)，标的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受经济环境、行业政策、上下游景气程度、市场竞争强度、团队稳定性、技术领先性等多方面的内外部影响，标的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2、本次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上交所、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核工作，上述工作能否如期顺利完成可能对本次交易的时间进度产生重大影响。若本次交易过程中出现目前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则本次交易可能将无法按期进行。
- 3、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交易各方可能需要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或因市场政策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不断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双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辞达成一致，本次交易对方及上市公司均有可能选择终止本次交易，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交易可能取消的风险。
- 4、审计、评估尚未完成及方案调整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尚未完成，预案披露的方案仅为本次交易的初步方案，最终方案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次交易不排除调价交易方案的可能。
- 5、为规避和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标的公司需将北京驰园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日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标的公司合并范围。标的公司合并范围存在变化的可能，实际交易方案可能较预算中的交易方案发生重大变化，存在构成重大调整的可能性，可能面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价价格需要重新定价的风险，交易的具体安排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4 交易标的的评估增值率较高的风险

关于新增基煜基金为上投摩根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本公司之日起,新增基煜基金为本公司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人可通过基煜基金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基煜基金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1	005366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	005367 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3	007388 上投摩根研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4	007389 上投摩根研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5	008759 上投摩根瑞泰 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6	008760 上投摩根瑞泰 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7	008944 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份额)
8	008945 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份额)
9	009143 上投摩根锚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0	009161 上投摩根锚程积极成长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1	009895 上投摩根瑞添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9998 上投摩根瑞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10475 上投摩根瑞安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10610 上投摩根瑞远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11196 上投摩根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6	011197 上投摩根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17	011236 上投摩根行业睿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18	011237 上投摩根行业睿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19	012366 上投摩根聚荣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0	012367 上投摩根安宏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21	013006 上投摩根景气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2	013007 上投摩根景气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重要提示:**

1. 本优惠活动的折扣费率由基煜基金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基煜基金提供的折扣费率办理。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基煜基金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敬请投资者关注基煜基金的相关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基煜基金。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http://www.cifm.com))的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站:[www.jiyufund.com.cn](http://www.jiyufund.com.cn)
-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http://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 关于新增新华信通为上投摩根锦程稳健 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信通”)签订了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新华信通为上投摩根锦程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09143)的代销机构。

有关上投摩根锦程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09143)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0-5767  
网站:[www.xiutongfund.com](http://www.xiutongfund.com)
-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www.cifm.com](http://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公司股票于2021年10月27日、10月28日、10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本次交易拟通过股权转让、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最终持有天启鸿源不低于51%的股权。根据标的资产未经审计的资产状况，截至2021年9月30日，标的公司的账面未经审计净资产为7,921.96万元。由于标的公司工程项目业务类型、结算方式和收入确认标准等原因，工程进度在评估基准日前不能顺利结算，可能对当期业绩和标的评估结果造成重大影响。交易双方目前暂无法对交易标的的估值区间进行有效预估。但预计本次交易作价较净资产增值率较高，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5. 审批风险
(一) 生产经营情况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本次交易等。以上核准为本次交易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通过以及获得相关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 股价明显高于拟购入资产发行价，未来可能存在股价回落的风险
(二) 重组事项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中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16.45元/股。截至2021年10月29日公司收盘价为30.75元/股，当前股价明显高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排除未来存在股价回落的风险。
1.2021年10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同力日升;证券代码:605286.SH)自2021年10月8日开市起开始停牌。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所关预案，并公开披露了《江苏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公告。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发布《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复牌提示性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10月22日(周五)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中国证监会核准实施本次交易等。以上核准为本次交易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通过以及获得相关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2.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除上述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6. 股价明显高于拟购入资产发行价，未来可能存在股价回落的风险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具体风险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公司关注到近期有媒体报道公司涉及储能概念，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电梯部件及电梯金属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扶梯部件、直梯部件和电梯金属材料等三大类，不涉及任何储能相关业务。除此以外，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其他热点概念。	四、监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监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监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是	88,932,481股	100%	19.84%	否	2021年10月29日	冻结期限为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姜伟	合同纠纷
合计		88,932,481股	100%	19.84%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东方君盛因合同纠纷被姜伟起诉一案，姜伟与东方君盛于2018年12月签订《投资协议》，并向东方君盛支付2000万元用于投资合作，合同期限于2020年12月届满，因双方就结算与支付存在分歧，姜伟遂起诉东方君盛，目前该案一审未开庭。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8,932,481股	19.84%	88,932,481股	100%	19.84%
合计	88,932,481股	19.84%	88,932,481股	100%	19.84%

截至本公告日，关于东方君盛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详见公司(2018-037号公告)、(2018-049号公告)、(2018-068号公告)、(2019-081号公告)、(2020-043号公告)、(2021-003号公告)、(2021-058号公告)、(2021-063号公告)。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最近一年，东方君盛除及已披露的相关冻结诉讼外，不存在其他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2、东方君盛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东方君盛股份被冻结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暂时没有影响，东方君盛目前正积极筹措资金尽力解决相关债务及诉讼。

公司将密切关注东方君盛所持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及其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3日

二、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份额优先配售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0月28日(T+2日)结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沟通，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1日起，参加以上销售机构的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东方证券网上及其营业部认购、申购、定投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与东方证券合作销售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均可参与，具体参与基金及各项优惠活动细则以相关券商各自的规定为准。

三、优惠活动期限  
优惠活动自2021年11月1日(含11月1日)开始，结束时间以东方证券的公告或规定为准。

四、具体优惠费率  
对适用范围内的投资者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公告或规定执行相关费率折扣。

五、重要提示  
1、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东方证券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东方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办

休存机构王先生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83321320,010-83321321,0755-8255830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

# 关于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基金”)协商一致,自2021年11月1日起,新增联泰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购、赎回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
1	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2243	开通	不开通
2	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009976	开通	开通

备注: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9年2月25日起,接受通过代销机构办理东方金证通货币市场基金A类单笔金额5000万元以下(含5000万元)的申购业务(本基金未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且对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5000万元以下(含5000万元)的申请予以确认,单笔金额5000万元以上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不予确认,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超过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的申请,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以确认。

## 二、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投资者可以通过联泰基金指定渠道办理上述基金的销售业务,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以联泰基金在其公告为准。

2021年10月31日

#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腾安基金销售 (深圳)有限公司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腾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协商一致,现决定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与腾安基金的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11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腾安基金办理基金赎回(不含转换转出)业务,不计人基金资产部分的赎回费率享有优惠,具体适用的基金范围、费率折扣和优惠活动期限以腾安基金规定为准,详情请咨询腾安基金。

各基金的原赎回费率及赎回费计人基金资产的比例,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腾安基金销售的基金,则该基金开放赎回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 二、重要提示

1.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本赎回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赎回手续费中不计人基金资产部分,计人基金资产部分的赎回费正常收取。本赎回费率优惠活动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3. 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通过腾安基金销售并处于正常赎回期的开放式基金,且为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

4. 本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腾安基金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腾安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腾安基金网站公告为准。

理。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相关销售机构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东方证券。

2、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若由东方证券销售，且届时优惠活动仍然持续，则该基金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基金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则由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以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是否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4、本次基金认购、申购和定投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本公司或相关销售机构联系：

1、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010-66228000  
网址：[www.ccbfund.cn](http://www.ccbfund.cn)

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http://www.czq.com.cn/>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1日

准流动性以获得稳定的安排和管理为准则。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466-788  
网站：[www.6zichan.com](http://www.6zichan.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if5888.com](http://www.di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http://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txfund.com">www.txfund.com</a>	400-619-9059
东方财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ds5888.com">www.ds5888.com</a> 或 <a href="http://www.orient-fund.com">www.orient-fund.com</a>	400-628-5888

关于华安鼎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1年11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鼎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鼎信3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要代码:	00742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华安鼎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0月18日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1-195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 (11月1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1年10月3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南城投”）通知，称其2021年1月13日公布2021年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以来，已通过公开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905,027股，占公司2021年1月12日总股份的0.29%，具体情况如下：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中南城投。
  - 2、本次增持前，中南城投持有2,056,822,360股公司股份，占2021年1月12日公司总股份3,821,704,794股的53.82%，占公司2021年10月31日总股份3,826,558,901股的53.75%。
  - 3、在本次公告前中南城投6个月未减持公司股份。
- 二、增持实施情况
  - 1、前期增持情况

截至2021年8月27日，中南城投公布2021年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以来，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4,879,403股，占公司2021年1月12日总股份的0.13%。

- 2、本次增持情况
  - 自2021年8月28日至2021年10月29日，中南城投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

### 3、累计增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中南城投公布 2021 年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以来，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905,027 股，占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总股份的 0.29%。截至目前，中南城投持有本公司股份 2,067,727,387 股，占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总股份的 54.10%，占 202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的 54.04%。

### 三、2021 年增持计划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2、增持数量：在公司 2021 年 1 月 12 日总股份 3,821,704,794 股 2% 以内，即不低于 38,217,047 股，不高于 76,434,096 股。

3、增持实施期限：2021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12 日间的交易日。

4、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等公开方式。

5、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6、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

7、增持股份锁定情况：本次增持股份遵守买入后六个月内不能卖出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要求。

### 四、后续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外部环境剧烈调整控股股东的经营情况发生意外变化，导致后续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如遇以上风险，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

###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总份额(单位:份)	1,062,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72,284,440.6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b>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b>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1月3日
除息日	2021年11月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1月4日